

●人间百味●

骗货款18.5万元 5年后新县落网

5年前黄某将别人所付货款18.5万元取走后潜逃,5年后他在银行取款时被新县警方抓获。2009年12月8日10时22分,新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接到报警:一名潢川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正在追捕的逃犯黄某在新县城区某银行分理处取款。新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城关派出所所长姜运枝立即带领副所长刘世福、民警邹恺等赶到现场,但没有发现逃犯黄某的踪迹。经向银行工作人员核实,有两人刚刚在柜台用银行卡取走现金5万元,并转账8万元,其中一人使用的银行卡户名正是逃犯黄某,但是人已经离开。民警调取了银行的监控录像,通过对比确定了前来取钱的正是黄某本人。在细致询问中,民警还得到一条重要线索:黄某在取钱时透露其在新县周河乡附近活动,并于前一天就到银行来预约过取款事项,而且很有可能会再次前来取款。在展开追捕工作的同时,城关派出所组织警力在银行附近布控,密切注意黄某的踪迹。2009年12月10日12时许,姜运枝带领民警在银行柜台前将正在取钱的黄某成功抓获。经查:2004年2月,龚某和袁某二人,与黄某联系为其发一火车皮玉米与小麦,龚某于2004年2月19日、20日两天共打给黄某货款18.5万元,黄某将货款取走后潜逃。目前,黄某已被移交潢川县公安局经侦大队进一步处理。(刘泽勇 邹恺)

一朝鲁莽酿命案 八年潜逃终落网

近日,泌河公安分局经过周密摸排,强力攻坚,成功破获省公安厅交办的“2001·7·12”杨某故意杀人命案。泌河公安分局侦查民警在对“2001·7·12”故意杀人命案梳理过程中,发现犯罪嫌疑人杨某曾与家里联系的相关线索。为确保案件成功侦破,该局成立了由公安局副局长、泌河分局局长赵代江亲自任组长的专案组,组织刑警大队精干警力参与案件的调查抓捕。侦查期间,专案组民警多次前往杨某户籍地摸排杨某的主要社会关系及潜逃方向。同时,还积极做其家人工作,敦促其家人劝告逃犯自首。经过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案情终于有了重大进展。2009年12月上旬,专案组民警获得杨某可能潜逃在山东省聊城市的重要信息。获悉此情况后,该局刑警大队队长白涛立即带领抓捕民警前往山东省聊城市实施抓捕。抓捕小组在各方密切配合下,夜以继日,秘密调查,最终摸清了杨某的确切潜藏地点。2009年12月15日夜,抓捕小组一举在山东省聊城市阳谷县一出租房屋内将杨某成功抓获。经警方审讯,犯罪嫌疑人杨某对2001年7月12日在信阳市四一路与胡某发生争执后,持刀将胡某捅死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袁伟超)

投放农药毒黄鳝 身陷囹圄后悔迟

近日,家住商城县余集镇文桥村的段氏父子为抓黄鳝,在河中投放农药,殃及下游他人承包的鱼塘。由于后果特别严重,段氏父子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2009年12月20日下午3时许,商城县公安局吴河派出所接到辖区开觉寺村民孔某报警称:其承包鱼塘里的2万多斤鱼被人用农药毒死。接到报案后,吴河派出所立即向上级作了汇报。该局局长侯志强高度重视,立即安排治安、刑侦部门联合调查。通过走访调查,民警很快确定了犯罪嫌疑人系余集镇文桥村的段氏父子,但此时两人早已逃之夭夭,直到天黑也没有发现两人去向。根据分析,办案人员认为段氏父子急于将毒死的黄鳝和鱼出售的可能性较大。次日凌晨,民警兵分两路守候在吴河乡和余集镇的菜市场内,果不出所料,段氏父子在余集镇集贸市场一露头就被民警擒获。到案后,段氏父子对用农药毒鱼的行为供认不讳,根据其交代,民警又在其家中搜查出农药甲氰菊酯5瓶。目前,犯罪嫌疑人段氏父子因涉嫌投放危险物质一人被刑事拘留、一人被监视居住,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冯如)

只因无证搞焊接 引发爆炸受刑罚

近日,光山县人民法院审理一起危险物品肇事案件,对因违法焊接引起爆炸的被告人陈某某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被告人陈某某开设一家电焊维修点。车主陈某某与梅某某及其聘请的司机李某某共同从光山甲醇厂装满甲醇送到湖北省荆门市,次日上午空车返回光山,梅某某下车办事,车主陈某某陪同李某某驾车去陈某某维修点加固汽车钢板螺丝。陈某某在明知自己没有营业执照和特种行业操作证,且违反爆炸性、易燃性物品的有关管理规定的情况下冒险作业。因电焊局部聚热引燃罐内残留甲醇混合气体,罐车突然发生爆炸,睡在驾驶室内的李某某被当场炸死,车主陈某某及被告人陈某某被气浪冲到地面摔伤,车辆碎片击毁周围部分建筑物及停放车辆等。经光山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单位组织调查,被毁财物品总价值70余万元。被告人陈某某案发后投案自首。光山县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陈某某无维修资质、无特种行业操作证,且在未采取任何保护措施的前提下对危险货物运输车辆进行焊接,导致事故发生,其行为已构成危险物品肇事罪,综合考虑被告人犯罪情节、后果、认罪态度及悔罪表现,遂做出以上判决。(饶鹤)

非法同居未登记 “妻子”出走退彩礼

按照农村风俗举办结婚仪式,而未到有有关部门办理结婚登记手续,两人共同生活一年半后,被告王秀(化名)出走,至今下落不明。原告于亮(化名)先后共支付彩礼5万余元。近日,罗山县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退还原告彩礼30000元。法院经审理查明,原告与被告媒人何某介绍于2008年1月按农村风俗习惯举行了结婚仪式,然后以夫妻名义同居,至今未办理结婚登记手续。经何某证实,原告分四次共向被告支付彩礼款52800元,该款均是如何某直接付给被告的。2009年6月被告从原告家出走,至今下落不明,且已被罗山县公安局录入失踪人员名单。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公民的合法财产受法律保护。原告与被告按农村风俗习惯举行了结婚仪式(实属非法同居关系),原告向被告支付彩礼款52800元,给原告家庭生活造成一定困难。现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其合理部分法院予以支持,法院依法酌定被告向原告退还部分彩礼款30000元为妥。故依法作出上述判决。(杨帆 陈亮)

车辆停放店外丢失 没有约定不承担责任

近日,泌河区法院审结一起涉及赔偿纠纷案件,依法驳回原告吴某的诉讼请求。2009年6月18日,家住罗山县的吴某驾驶小型面包车来到信阳市。当日下午3时许,吴某在某经营的招待所询问住宿、停车情况时,王某答复其经营的招待所无停车场,附近的某公司院内可停车,并由在该店住宿的另一名旅客带吴某将车停放在某公司院内,随后吴某在该招待所登记住宿。吴某在登记住宿过程中,没有就停放车辆的安全性向王某提出异议,也没有要求王某为其看管车辆。次日上午11时许,吴某到某公司院内开车时,发现车辆已丢失,随即向信阳市公安局报案,并向王某提出赔偿请求,在遭王某拒绝后将其起诉至泌河区法院,要求王某赔偿经济损失2万元。泌河区法院审理认为:吴某人住王某经营的招待所后,双方之间即形成了旅店服务合同法律关系,王某应对人住其店内的旅客人身、财产安全负责。但吴某在王某明确告知其招待所无停车场的情况下,仍在其招待所住宿,且对停放在店外的车辆是否要求保管事先也无约定。因此,王某对吴某的财产不负有保管义务,对吴某丢失车辆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不承担赔偿责任。因此,法院依法判决驳回吴某的诉讼请求。(崔俊杰)

故原因,切实增强宣传的感染力、说服力、冲击力,用血的教训敲响安全警钟。四是“送法上门”筑牢安全防线。该大队适时开展普法进校园、进社区、进家庭等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先后印制温馨提示卡、《致广大人民群众的一封信》2万余份发放给群众。该大队领导连续参加电台直播节目,广泛宣传各类违法行为的危害,倡导全社会自觉抵制不文明交通行为,共创和谐道路交通环境。截至目前,新县交警大队共出动宣传警力200余人次,发放各类宣传材料2万余份,在报刊、网络媒体上发稿100多篇,开展“五进”宣传活动9场次,受教育人员150000余人次,为深入开展大宣传大排查大整顿活动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

为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近日,罗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再次面向社会招聘交通安全协管员20名,招聘对象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社会青年和高中以上学历的复员军人。图为罗山县招聘交通安全协管员文化、法律知识考试现场。卢开春 张启峰 摄

步勘查时,现场只有摩托车驾驶员胡某一人清醒,胡某称事故发生时有一辆小型轿车与其相撞,后致死者崔某死亡。该大队大队长阮景成听取汇报后高度重视,带领有经验的现场勘查人员和技侦人员对现场进行再次勘查。根据摩托车驾驶员胡某的说法,民警又进行了现场模拟,同时对胡某的血液样本进行了血醇检验。在大量事实证据面前,犯罪嫌疑人胡某交待了犯罪事实和经过:原来,2009年12月30日17时53分,胡某醉酒后无证驾驶无牌两轮摩托车带着吕某沿王罗公路由东向西行驶至20KM+350M处发生一起交通事故,将步行的崔某撞倒致死,同时致自己和吕某受伤、摩托车损坏。



淮滨县交警大队 成功侦破两起交通肇事案

本报讯(王长江 喻景)日前,淮滨县交警大队经过周密侦查,成功侦破两起交通肇事案。2009年12月19日14时30分,淮滨县期思镇一辆车牌号为豫S61678的中型客车将一行人当场轧死,肇事车辆停在现场,而肇事车辆驾驶员逃离现场。淮滨县交警大队民警接警后,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在对现场进行了初步勘查后,民警依法对肇事车辆进行暂扣,并通过交警信息平台



1月10日,我市普降小雪,最低气温达到零下4摄氏度,路面结冰,造成312国道、107国道等发生交通事故多发。图为记者1月10日下午在312国道光山段拍到一起车祸。我市交通管理部门提醒司机:注意车距,谨慎驾驶。本报记者 秦旭 摄

平桥公安分局 全力开展追逃工作

本报讯(曹春明 曹国友)近期,平桥公安分局为维护辖区秩序稳定,严厉打击违法犯罪,从刑侦、治安、宣传等部门抽调5名警力,由分局1名党委成员带队组成驻平昌关镇工作组,全力开展追逃工作,经过两个月的不懈努力,已取得显著成效。该工作组先后奔赴广东、福建、驻马店、光山等十余个省

市开展追逃工作,行程两万余公里,对户籍地在信阳市平桥区平昌关镇的网上逃犯展开大规模的摸排、劝投和抓捕工作。该工作组对有功投案条件的网上逃犯采取“攻心”战术,家家走访、户户劝投,给网上逃犯的亲属发放《致逃犯亲属的一封信》百余份,给逃犯家属讲清“潜逃”与“投案自首”的利弊,敦促逃犯投案自首。同时,

接待日”制度,让来访群众人人受到接待,案案有答复。五是紧紧依靠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协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为解决涉诉信访问题创造良好的条件。信阳中级法院积极向党委、政法委汇报,争取重视和支持,解决了一大批疑难、棘手、多年遗留的上访案件。由于措施得力,2009年国庆节前,信阳两级法院全部办结31件三类进京上访案件,人民满意率达90.3%,超额完成省委政法委规定满意率80%的目标任务,在河南省委政法委致信信阳市委、市政府的感谢信中,对信阳中级法院院长周冀荣提出了表扬。

新县交警大队 为大宣传大排查大整顿活动营造浓厚宣传氛围

本报讯(邵家瑞 孙佳懿)在开展大宣传大排查大整顿活动中,新县交警大队始终把交通安全宣传工作作为构建和谐警民关系的重要载体,不断创新宣传形式,着力营造浓厚宣传氛围,切实服务民生,顺应民意,赢得了社会各界的普遍欢迎。该大队一是将“媒体宣传”延伸至交通



日前,潢川县交警大队车管所下属的5个登记服务站正式挂牌。此次挂牌的登记服务站,分别设在位于潢川县城关的兴业车行、大剑车行、华龙车行、冰海车行和永增车行。登记服务站工作人员在群众购车时,一方面认真做好车辆入牌上牌的宣传,另一方面依托县驾驶员协会,为需要办理新入牌的群众提供免费咨询和服务。图为潢川县交警大队车管所兴业车行登记服务站挂牌成立时的情况。刘峰 摄



商城县检察院 构建多层次「信访防火墙」

本报讯(张超群)去年以来,商城县检察院以做好信访稳定工作为目标,组织全院各部门开展“办案零上访”、“信访风险评估”和“案后救助”等活动,积极探索处理“涉检涉法上访”工作新思路。通过多个渠道,在该院内部与外部建立多层次“信访防火墙”,有效地从源头上控制和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该院一是领导下乡走访,与基层政府共筑第一层防线。为了方便上访群众及时、有效地反映诉求,使上访人提出的问题能在第一时间得到合理解决,该院规定党组成员每3个月不得少于1次到乡、镇和涉检案件当事人家中走访调查、了解情况,动态掌握信访信息。二是坚持初次接访力促息诉,建立“外部防火墙”。该院要求接访人员换位思考,做到坦诚相待不含糊、真情相告不遮掩。对信访人提出的问题,在法理之外的,要解释好、答复好,在法度之内的,要考虑合理因素,尽量满足信访人的合理诉求,协调处理好实际问题。四是实施信访风险评估,建立“内部横向防火墙”。该院将各科室处理的案件收集汇总,建档立案,做到件件有登记、事事有详情。对数据库中的案件,由该院控申部门进行预测评估,提出紧急处理、重点跟踪的处理意见,动态管理涉检案件,实现了从被动接访到主动出击的转变,牢牢控制了涉检案件上访的源头。四是加强与各政法部门配合,建立“网状防火墙”。该院长期坚持与公安、法院、司法等部门的密切配合,改变各自的传统做法,实行联合接访、信息共享,共同对信访案件进行监控、跟踪,整合各方力量完成对上访人的息诉工作。五是坚持人家到户劝说,建立“亲情防火墙”。针对顽固缠访的上访人,该院采取外围攻克的方法,以做通信访人家属和其他有关人员的思想工作为切入点,实现亲戚朋友主动劝说当事人息诉罢访,最终实现化解矛盾和纠纷的目的,开创了群众做群众工作的良好局面。截至目前,该院共对43起案件进行预警,排查信访风险案件7件,回访上访4人4人次,说理答疑57人次,较好地发挥了组织协调、监督制约的职能作用,为打造平安商城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信阳两级法院致力提高人民满意率

(上接 B1 版)2009年,全市人民法庭案件调撤率达到82.12%,基层法院民案件调撤率达到69.35%,信阳中级法院一审民事案件调撤率达61.3%,二审民事案件调撤率达42.2%,切实达到了化解纠纷、促进社会和谐、人民满意称赞的良好效果。同时,创新诉外调解机制,大力开展社会法庭工作,受到团中央和河南省平安建设考核组的充分肯定。因墓地权属之争,同宗兄弟刘某和刘某某械斗,导致刘某左眼伤残达到十级,双方情绪严重对立,案子起诉到法院,考虑到该案当事人是同宗兄弟,案子宜调不宜判,信阳中级法院承办法官耐心细致做调解工作。经过7

次深入双方家中调解,2009年7月30日,在信阳中级法院法官的主持下,刘某和刘某某就人身损害赔偿达成了一致意见,并当场给予了赔偿款,最终双方握手言和。信阳中级法院法官以实际行动为双方化解矛盾、和睦相处画上了圆满的句号。多措并举化解涉诉信访难题,全力攻克提高人民满意度的焦点和难点问题。信阳两级法院始终高度重视涉诉信访工作,注重以化解涉诉信访难题